**昌平校区校内办公非我校人员、企业、公司机动车车证申请表**

（学校下属经营单位/校内工作的非我校企业、公司、人员）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人信息** | | | | | | | | |
| 企业名称 | |  | | 服务部门 | | |  | |
| 姓 名 | |  | | 手 机 | | |  | |
| 管理中心 | |  | | 驾驶证号（身份证号） | | |  | |
| **驾驶证、行驶证信息** | | | | | | | | |
| 车主姓名  （行驶证） | |  | | | 品牌/车型 | |  | |
| 与车主关系 | |  | | | 车辆颜色 | |  | |
| 车牌号码 | |  | | | 驾驶证档案编号 | |  | |
| 承诺书 | 为维护学校正常交通秩序，确保良好的校园环境和师生员工的人身安全，携手创建平安校园，作为出入北京化工大学校园的机动车驾驶员，本人自愿做出以下承诺：  1、严格遵守《北京化工大学校园交通管理规定》和《北京化工大学校园机动车停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服从校园交通管理员、门卫执勤人员的指挥和管理。  2、校园机动车进出采用车辆自动识别系统，系统自动拍摄车号，一杆一车，减速慢行，保持距离。  3、严格执行一车一证制度，不得混用、伪造。  4、校内行驶须让行人先行；不鸣笛、不超车、不抢行；行驶速度不超过20公里/小时；不得进入校园禁行区域。  5、不得在消防通道、各路口路边停车，停车入位，不得乱停乱放。  6、因学校资源有限，各类活动比较频繁，如需挪车等事情，自觉配合保卫处及时将车辆驶离，校园交通管控期间自觉遵从保卫处工作人员指挥。  7、在校内停车时，不将贵重物品放在车内，丢失物品后果自负。  本人郑重声明，已详阅本承诺书内容，并将切实遵守，如违反承诺，自愿接受限制入校。  申请人签名： | | | | | | | |
| 学校部门审批意见：  审核人签字（部门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**以下由保卫处填写** | | | | | | | | |
| 收费 | | | 审核人签字 | | | 收费员签字 | | 录入人签字 |
|  | | |  | | |  | |  |

—双面打印—

**北京化工大学交通安全责任书**

维护首都的交通秩序，减少交通事故和违章，保护自己和他人的生命、财产的安全，是每一个驾驶员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安全工作需要每一位交通参与者的大力支持，根据昌平区交通安委会的工作要求，为加强对我校机动车驾驶员的管理，制定本责任书：

驾驶员必须做到：

一、树立以人为本的思想，自觉遵守交通法律、法规，服从民警的指挥，做到中速行驶，安全礼让，以首都文明驾驶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。

二、服从学校相关部门的管理，遵守学校保卫处等部门制定的各项规定，执行学校相关部门布置的各项任务。

三、积极参与交通安全的学习、宣传、教育活动，了解交通动态，提高安全守法意识。

四、定期对车辆进行检查，做好车辆的维修保养工作，保持车况良好，严禁有故障的车辆上路行驶。

五、严禁酒后开车、疲劳驾驶、强行超车和超速行驶等严重违章现象发生；保持两车之间的安全距离，行经人行道时，应礼让行人，减速慢行。

六、确保元旦、春节、人大政协两会、五一、国庆等较重大节假日和重大活动以及雨、雪、雾等恶劣天气不发生违章行为和交通事故。

七、机动车驾驶员发生交通事故，应及时报警（报警电话122，学校报警电话：东区64433791、昌平校区80104014），积极施救，正确对待责任和义务，并及时向学校报告。

驾驶员签字：

北京化工大学保卫处

年 月 日

注：此安全责任书自签订日期起，有效期1年.